

证券代码:688652 证券简称:京仪装备 公告编号:2025-016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5月30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6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维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融资计划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融资计划。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52 证券简称:京仪装备 公告编号:2025-017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马亮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马亮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马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由于马亮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数量低于会议召开要求的最低人数，因此马亮先生将陆续履行董事会及相应专门委员会职责直至新任董事选举产生之日，公司及董事会对马亮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陈俊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俊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陈俊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出于谨慎性原则，为严格遵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要求，陈俊江先生辞职后不再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将低于三分之一。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及董事会对陈俊江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事情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提名王莉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王莉女士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5年6月12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5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网络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2日(周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9:15至2025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6日(周五)。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核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26号鸿博梅岭观海B座21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2、会议召集人：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2日(周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9:15至2025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6日(周五)。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核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26号鸿博梅岭观海B座21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2、会议召集人：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2日(周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9:15至2025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6日(周五)。

1、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2、会议召集人：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2日(周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9:15至2025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6日(周五)。

1、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2、会议召集人：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2日(周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9:15至2025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6日(周五)。

1、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2、会议召集人：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2日(周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9:15至2025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6日(周五)。

1、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2、会议召集人：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2日(周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9:15至2025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6日(周五)。

1、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2、会议召集人：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2日(周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2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9:15至2025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